



關於立法會李振宇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統計暨普查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第 1281/E989/VII/GPAL/2024 號公函轉來李振宇議員於 2024 年 12 月 13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5 年 1 月 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社會保障制度旨在為澳門居民提供基本的社會保障。為確保居民的基本養老保障水平以及社會保障制度的可持續發展，社會保障基金由 2022 年起落實“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透過定期檢視科學數據，有系統地綜合考慮包括累積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率、過去 5 年平均社會保障基金的整體收入及人均預期壽命變化，以及基本養老保障水平等多項因素，客觀地評估養老金的調整空間，並確保養老金加敬老金不低於最低維生指數。

此外，因應住戶有不同的消費模式，統計暨普查局定期編製綜合、甲類和乙類消費物價指數，以反映商品／服務價格在指定期間的變動對不同開支組別住戶的影響。若為具某社會特徵的住戶群體編製獨立的消費物價指數，則需要作相應研究。

對於社會提出編製可反映長者消費模式及相關消費價格變動的情況，統計暨普查局正根據 2023/2024 住戶收支調查所收集的數據，抽選及檢視有長者成員的住戶資料，用科學方法對其消費結構的準確性、合理性及代表性進行詳細分析，以評估相關資料是否合適用以編製“長者消費物價指數”，以及編製該指數的必要性。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保障基金
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

經初步研究，由於 2023/2024 住戶收支調查並未有因應長者戶的特徵對調查樣本作出特別安排，因此目前只是按照所取得的有限樣本資料作分析研究，包括採用不同的試算方案對長者戶數據加以分析和多方面評估是否具條件構建反映長者戶消費情況的指標。相關評估工作預計在今年上半年內完成。

對於優化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以及推動養老金基數與維生指數掛鈎，社會保障基金將開展相關研究，並因應社會保障基金的財政狀況、社會經濟發展狀況，以及統計暨普查局編製“長者消費物價指數”的評估結果等作全面考慮，使本澳的社會保障制度可更好地配合社會發展以及回應居民的實際需要，確保將資源精準投放到有需要的群體上。

最後，感謝李振宇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保障基金
行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
陳寶雲